

中共石家庄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0 年度绩效整体评价报告

今年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统一战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深入推进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统一战线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为重点，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主线，积极创新，勇于探索，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稳步有序开展。现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绩效整体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我部高度重视绩效整体评价工作，成立了绩效评估领导小组，市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任组长，分各业务处室副部长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单位办公室主任为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将指标任务分解到岗到人，组织推进调查研究、全面深化改革的绩效评估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为依据，逐项进行对比分析。特别是在重点项目自评过程中，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财监【2021】1 号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对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加以改进，形成了更准确、更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开展了基础资料收集工作，并对资料来源进行了核实，确保佐证材料真实性。主要采用比较法，

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通过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的对比，实事求是地全面分析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填写了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撰写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部门总体工作开展情况

（1）推动统一战线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一是着力构建大统战工作格局。充分发挥党委统揽全局作用，积极推动各级党委（党组）重视统战、支持统战。建立宗教、民营经济统战、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等领域的部门联席会议制度，统战部门积极统筹协调，职能部门积极发挥作用，市县主要领导亲自出席统一战线重大活动，有力推动了各项工作落实，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下的大统战工作格局。二是组织召开市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研讨会精神，以及省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精神，研究深化宗教治理有关工作，总结市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工作，研究通过《中共石家庄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工作要点》，对2020年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明确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确保统一战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在石家庄落地见效。三是召开全市统战部长会议，传达学习全国、全省统战部长会议精神，回顾总结2020年工作，印发《石家庄市2020年统战工作要点》，安排部署2020年全市统战工作。四是圆满完成省委常委、统战部长冉万祥来石调研指导工作。今年以来，冉部长3次来石

家庄调研指导工作，并就做好新时代统战工作进行了深入调研。冉部长对我市正确站位、主动作为、自我加压、持续用力推进民族宗教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特别对宗教整治工作取得的成绩及经验给予了表扬，同时也提出了明确要求。调研结束后，市委统战部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积极抓好贯彻落实。

(2) 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疫情发生以来，市委统战部及时发出倡议，团结带领全市广大统战干部和统战成员，积极行动，助力抗疫。部机关干部按照市委统一部署，深入街道社区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测体温、排查进出人员车辆等志愿服务活动。动员广大统战成员积极响应号召，助力疫情防控工作。据不完全统计，全市统一战线各界人士共捐款捐物 15152.39 万元，370 余名医务工作者奋战在抗“疫”一线，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了统战力量。全面反映统战干部和统战成员典型事迹，在中央、省、市级媒体刊发稿件 30 余篇，编辑整理《同心抗疫录》，彰显了统一战线成员与党“同心同德、同向同行”的良好政治素质，引进良好社会反响。

(3) 创新党外干部管理工作。一是顺利完成党外干部“同心档案”建设。按照“一人一卷”的原则，探索创建以掌握党外干部政治表现为主的“同心档案”，主要内容包括履历材料、政治思想工作材料、培训材料、奖惩材料、重大事项材料、廉洁自律材料等 6 个方面。截至目前，共建立党外干部“同心档案”833 卷。对全市党外干部配备情况进行了初步分析，提升了党外干部“画

像”的精准度，得到中央、省委统战部的高度认可和市领导的充分肯定。二是举办全市统战部长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和科级党外干部培训班，进一步提高了统战干部、党外干部的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三是做好科级干部职务调整、职级晋升工作。对部机关、民主党派 20 名同志进行职务职级调整（其中，3 名同志提拔正科级领导职务，12 名同志晋升职级，11 名同志试用期满转正）。每次人事调整，激发了全体干部干事创业的激情，让能干事，想干事，会干事的同志能有发挥作用的平台和机会，树立了公平公正公开的选人用人风气。

（4）加强新时代参政党建设。一是强化政治引领。支持民主党派开展“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开展 4 期民主党派机关学习日活动，对中央、省市统战部长会议精神，新时代民主党派组织发展工作，省、市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暨作风纪律整顿会议精神和“三创四建”活动有关内容进行传达学习。开展学习考察活动，多次组织党派成员到塔元庄、石家庄城市馆、中央商务区等考察学习。通过这些活动，进一步巩固了共同的思想政治基础。二是加强民主党派组织建设。召开各民主党派主委、驻会副主委座谈会，传达学习上级有关组织发展的文件精神，韶华部长亲自部署安排，确保中央和省委关于民主党派组织发展的政策严格落实到位。三是支持民主党派积极履行职能。做好政党协商工作，制定《关于 2020 年度中共石家庄市委同市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政党协商计划的建议》，召开各类协商会、

征求意见会、情况通报会 8 次。各民主党派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主动服务发展、服务民生，共开展调研 120 余次，提出意见建议 400 余条，省、市重点提案 24 个。四是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指导民主党派市委借鉴中共党建工作经验，建立健全“1+5”制度，民主党派“五种能力”得到明显提升。截至目前，六个民主党派均制定和修订完善了各项制度，并辑印成册。

(5) 提升民族宗教事务治理效能。一是努力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工作。认真谋划新乐市彭家庄民族乡现场办公会议，多次协调市直有关部门与新乐市共同研究确定帮扶项目；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积极打造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促进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共同发展。今年，我市 6 个集体和 7 名个人，分别被省政府授予“河北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河北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称号。二是召开全市深化宗教治理工作会议，总结宗教治理经验，着力解决宗教领域突出问题，对全市宗教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三是建立宗教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学习传达中央和省市委有关宗教工作的政策法规、会议、文件精神，听取宗教部门工作汇报，及时会商研判形势，协调解决宗教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四是深入开展“双创四进”活动，制定《宗教界持续深化“双创四进”活动开展实施方案》，对“创建和谐寺观教堂”“六进五有四公开”等方面内容进行重新规范。五是启动第二届星级和谐寺观教堂评审工作，各宗教团体、宗教场所加强制度建设，高标准规范“双创四进”内容，全市宗

教活动场所 529 处中，有 374 处宗教活动被评为星级和谐寺观教堂。六是注重加强爱国宗教团体建设，召开全市性五大宗教团体述职会议，指导市基督教“两会”圆满完成换届，并对全市性宗教团体财务进行了专项审计。

(6) 服务支持民营经济发展。一是开通“商汇通”智能 APP。为更好地反映企业诉求，服务企业供需，于 5 月底前在石家庄日报 APP 平台试运行了《商汇通》，同时下发文件要求各县（市、区）在民营企业中进行推广下载使用。试运行以来，共发表工作信息、会员服务、企业商会风采、民企诉求等资讯信息 110 余条，累计浏览超过 2 万人次，受到广大民企的一致好评。二是召开 2020 年政银企（民营企业）对接会。针对疫情期间民营企业需求，组织政银企对接，银行负责人就其金融产品和贷款优惠政策等进行了详细讲解，与会民营企业也根据自身融资需求和金融机构进行了深入交流。会上，有 9 家民营企业与银行签约，意向金额 770 万元。三是建立了民营经济统战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并召开了第一次民营经济统战工作联席会议，布置了民营经济营商环境调研工作。民营经济统战工作联席会议 22 个成员单位参与了大调研，形成了 7 个专题调研报告，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四是召开“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暨“双过半”座谈会，积极动员民营企业参与“千企帮千村”活动。市工商联直属商会及企业会员单位共计 514 家，完成帮扶资金总额 2.9 亿元。五是全力做好稳就业工作。特别是疫情期间，向会员企业宣读国家稳就业政

策，动员会员企业不减员、少减员。为安置今年新毕业大学生，与 13 所市属高校签订合作协议，优先推荐大学毕业生到民营企业工作。

(7) 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一是制定出台《关于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实施意见》，从建立制度体系、优化协商体系、夯实组织体系和健全保障体系四个方面，对构建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体系进行安排部署。二是制定印发《“石家庄同心·新力量”工作品牌实施方案》，从建立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实践创新基地规范化建设、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队伍建设、建立三级工作网络等四个方面，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明确工作责任，推动相关工作落地落实。全省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研讨班来我市考察学习，省委统战部领导对相关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三是加强督导，先后召开四次调度会，就县级联谊组织建设、实践创新基地建设、联络站覆盖等工作进行实地调研和座谈交流，推动各县（市、区）相互学习、相互交流、取长补短。截至目前，21 个县（市、区）全部成立了新联会，建立了 80 处联络站，联络联谊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 1800 余人。四是举办全市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培训班，通过政治学习与参观考察引导我市广大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增进政治共识，不断提高政治把握能力、参政议政能力和合作共事能力。

(8) 做好港澳台侨海外统战工作。一是召开市委对台工作领

导小组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市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和《市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细则》等文件，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对台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二是召开全市对台工作会议，对2020年对台工作进行总结，安排部署2020年工作，会上印发了我市《2020对台工作要点》及《涉台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三是开展温暖台企走访调研活动，及时了解台资企业复工复产情况，积极联系相关部门，协调口罩3.6万个，为企业解决了燃眉之急。四是认真筹备2020京津冀台中学生教育发展联盟年会暨第四届京津冀台中学校长(代表)论坛，积极与教育局、正定中学及台湾文教协会沟通联系，严密制定活动方案，计划在11月中旬以网络直播形式举办。四是加强对台交流平台建设，制定出台《石家庄海峡两岸交流基地管理工作意见》，在全市开展了交流基地申报评定工作。目前，按照设立标准，已经完成评审工作。五是聚侨资侨智促省会发展。与市侨联、正定自贸区联合举办“海外侨商石家庄恳谈会”，多家企业与与正定自贸区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六是认真落实侨务政策。开通侨务事项网上办理，借助河北政务服务网络平台，市委统战部所负责审核的六项事项均已开通网上办理。今年以来，为16名符合条件的“四侨”考生办理加分手续；为34名归侨办理了退休生活补贴手续；为2名华侨协调了回国落户手续；为7个家庭困难但有劳动技能的归侨侨眷给予创业资助资金。

(9) 加强部机关自身建设。一是认真开展“振奋精神、改进

作风、加强纪律”专项活动，全体党员对照“三思三问三查”，深入剖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取得了较好效果。二是抓好机关党建工作。创办电子党务内刊《堡垒》6期；依据党章党规和组织制度归纳制定《市委统战部机关党建制度》，进一步增强了党员的党性意识。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认真组织好“三会一课”活动。1个支部被市直机关工委评为“五好党支部”。三是抓好全体干部的政治学习，制定《市委统战部“读书会”制度》，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1次，1名同志被市直机关工委评为“学习强国”标兵。四是推进机关正规化建设。进一步完善请销假制度，规范请销假条填写、审批、备案。优化公文流转制度，创新设计公文流转统计表，提高了工作效率。五是做好信息工作。编发《中共石家庄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简报》6期和《统战信息》36期。《省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简报》《统战信息》《河北统战工作》采用30篇。六是不断巩固扩大统战影响力。策划推出《抗击疫情，石家庄统一战线在行动》《石家庄市统一战线抗疫群英谱》等系列报道活动，宣传典型人物，反映统战担当，展现统战力量。截至目前，共在中央、省、市级媒体发稿143篇。在石家庄日报、石家庄广播电视台开设《统战新声》栏目，及时反映统战重点亮点工作，截至目前共制作推出8期内容，取得良好社会反响。

（二）部门绩效目标总体情况

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度，我单位专项业务共计18项，本单位对下补助共计2项，预算专项业务经费实际支出共计

166.81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项目类型为专项公用项目和专项事务。各分项项目产出指标均已达到或超过年初设定分项绩效目标。

2、存在问题。对绩效管理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仅仅把绩效管理当作传统的人事工作的一部分执行，没有设立正确、科学的绩效管理目标，执行工作时又由于缺乏压力，管理松懈，不能实现统一协调，这导致绩效管理工作职能通常流于形式，不能保证绩效考评的质量。

3、评价结论。我单位全面落实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通过分析往年度会计资料、分析财政支付进度编制部门预算，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等支出编制符合要求，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与上级工作部署基本相匹配，绩效目标能够准确体现部门职能特点及工作任务重点，表述内容详细规范。我部在预算执行进度方面，基本达到支出要求进度。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认为绩效目标设定总体清晰准确，绩效指标能够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地反应我单位绩效情况，但个别绩效标准由于近期工作形势发生变化，存在不够恰当适宜、不易评价的问题。

同时，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的设置，满足了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科学性、专业性、可操作性等质量要求。绩效指标从产

出、效益、满意度等角度反映和衡量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评价标准根据历史标准、行业标准、计划标准或测算标准等合理设置，可衡量、可监控、可评价。

建议全年绩效标准还应根据全年具体工作任务进行量化，按照时间节点确定考核指标，形成流动监督、考核、管理体系，以满足日常工作需求。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一）健全评价制度。健立有效的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制度，需要把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同单位预、决算编制、单位内部控制管理相结合，完善指标制定依据，合理制定系数标准，在加大绩效目标产出的同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改进绩效指标。根据近期工作形势的变化，对部分预算项目绩效指标作出适当调整，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使之能够更加精准地反应出预算项目的绩效情况。

（三）应用自评结果。一是要将评价结果与专项年度预算安排相结合，用评价结果约束预算项目资金安排，使项目资金预算更加精确。二是按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整改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接社会广泛监督。三是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各单位资金使用部门，督促整改，使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进一步提高。

中共石家庄市委统战部

2021年6月25日